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9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190,000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02.00%；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为52,466.49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55.78%。被担保对象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2024年1月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投标、合同履行有关事项及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含）人民币28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2023年12月1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8）。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投标、合同履行有关事项及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含）人民币190,000万元（本担保额度包括现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及新增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2024年12月1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全资子公司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科陆”）向宜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开支行融资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 1 年，根据公司与宜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开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公司为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该 2,000 万元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 年 1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以下简称“科陆美国公司”）与美国某客户（以下简称“该客户”）签订了《电池储能系统设备采购协议》，科陆美国公司将向该客户销售集装箱式电池储能系统合计 310MWh。根据约定，科陆美国公司需向对应的项目公司提供履约保函。近期，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开具反担保履约保函/备证，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开具反担保履约保函/备证给转开行汇丰银行（智利），汇丰银行（智利）开具当地的独立履约保函/备证给受益人项目公司，保函金额合计 1,061.40 万美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经审批可用的担保额度（万元）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余额占公司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比例
公司	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	80,000	14,000	17.22%
公司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100%	1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	38,466.49	47.31%
公司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100%	5,000	0	0.00%
公司	科陆国际技术有限公司	100%	5,000	0	0.00%
	合计	-	190,000	52,466.49	64.53%

备注：美元按 2025 年 2 月 28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7.1738 折算。

上述担保事项在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2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春华路358号

法定代表人：周涵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经营范围：储能电池、储能电池包PCAK系统、电池管理系统(BMS)、储能系统及其零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

3、基本财务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总资产1,149,192,177.88元，总负债1,037,807,330.66元，净资产111,384,847.22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07,398,975.83元，营业利润23,140,299.21元，净利润21,528,550.42元。（已经审计）

截至2024年9月30日，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总资产2,163,170,465.95元，总负债2,067,588,807.56元，净资产95,581,658.39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08,196,406.27元，营业利润-13,157,682.38元，净利润-15,803,188.83元。（未经审计）

经查询，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成立日期：2023年3月8日

注册地：美国特拉华州

法定代表人：周涵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经营范围：化学储能电池、储能变流器、储能系统以及相关软件、零配件和技术的贸易、进出口和运营维护等。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100% 股权。

3、基本财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科陆美国公司总资产 33,008,195.46 元，总负债 33,379,686.41 元，净资产-371,490.95 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00 元，营业利润-6,714,585.33 元，净利润-6,714,585.33 元。（已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科陆美国公司总资产 246,950,364.23 元，总负债 288,198,539.71 元，净资产-41,248,175.48 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00 元，营业利润-42,192,316.32 元，净利润-42,192,316.32 元。（未经审计）

四、担保有关协议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甲方）：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宜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开支行

债务人：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 2,000 万元

保证范围：甲方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所有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法律文书指定履行期间的迟延履行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及乙方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借款合同确定的借款时起至到期之次日起三年，如乙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提前收回贷款的，则保证期间为自乙方向借款人通知的还款日之次日起三年。

(二) 汇丰银行（智利）开具的履约保函主要内容

受益人：项目公司

保函金额合计：1,061.40万美元

担保内容：确保科陆美国公司履行其于2024年11月与美国某客户签订的有关《电池储能系统设备采购协议》下的义务。

保函有效期：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担保形式：不可撤销、见索即付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 190,00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02.00%；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52,466.49 万元（其中美元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2025 年 2 月 28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55.78%。

上述对外担保总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